

# 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 110 年溫水游泳池管理員甄選簡章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110 年 8 月 18 日(星期三)09:30~12:00。
- 二、報名地點：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學務處（臺中市豐原區豐南街 151 號）。
- 三、甄選地點：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（臺中市豐原區豐南街 151 號）。
- 四、甄選日期：110 年 8 月 18 日(星期三)，下午 2 時 00 分起。
- 五、甄選名額：溫水游泳池管理員正取 1 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- 六、申請資格：
  - (一) 基本條件：
    - 1、具中華民國國籍且身心健康、品德操守良好者。
    - 2、認真負責，態度良好，配合度高，陽光親切，服務熱忱，無不良嗜好。
    - 3、具高度警戒心，反應佳，遇緊急時能正確處理。
    - 4、無「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」**第 13 條**消極資格限制之人員。
    - 5、無「性侵害犯罪防治法」第 2 條所列犯罪情事者。
  - (二) 資格條件：符合下列條件者。
    - 1、具有體育署授權認可單位，且效期內之合格救生員證（效期需超過 110 年）。
    - 2、相關工作經驗。
  - (三) 加分條件：
    - 1、游泳教練證。
    - 2、臺中市營業場所衛生管理人員證（效期需超過 110 年）。
    - 3、其他游泳池管理相關證照或證明文件。
- 八、報名方式：
  - (一) 申請手續凡符合前項申請資格者，由本人親自報名並詳填報名表(附件 1);如因特殊原因不克親自辦理者，得備齊各項證件並檢附委託書(附件 3)，指定委託人員報名，不接受其他方式報名。
  - (二) 甄選書表請向本校學務處索取，或逕至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及本校公告下載（不受理通訊索取）。
  - (三) 檢具證件：報名表、身分證、最高學歷證書、救生員證件、運動教練證明書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，前述證明文件均以**影本**繳交並切結與**正本相符**。
  - (四) 報考人證件不齊全者，不予受理。(相關審查證件一律以 A4 紙張裝訂整齊)
  - (五)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報考：
    - (1) 活動性肺結核。
    - (2) 心臟病。
    - (3) 精神病。
    - (4) 惡性傳染病。
    - (5) 視聽嚴重障礙。
    - (6) 其他慢性不易醫治之痼疾。
- 九、甄選方式：
  - (一) 書審：40%  
基本資料與證照 50%、特殊證照與表現 20%、相關證照資料 20%、相關經驗年資 10%。

(二) 口試：60%

1. 評分項目及權重：泳池水質緊急處理能力 40%、基本應答 40%、其他表現 20%。
2. 甄試時間：110 年 8 月 18 日(星期三)，下午 2 時 30 分(每人約 15 分鐘，依報名順序口試)。
3. 甄試地點：本校 3-1 會議室(請先至學務處報到)
3. 聯絡電話：(04)25280185 轉 122(承辦人：傅組長)
4. 備註：
  - (1) 甄試時請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。
  - (2) 口試唱名 3 次未到場，視同棄權。
  - (3) 遇天然災害為人力所不能抗拒而需延期甄試時，請逕行至本校網站查詢，本校將不另行通知。

十、錄取、成績複查、放榜及報到：

(一) 錄取

報考人員達錄取標準(甄選總分 70 分以上)者，依成績高低擇優錄取，總成績相同時，則依序以泳池水質緊急處理能力、基本應答、其他表現等口試成績高低順序錄取，成績皆相同時，則以抽籤決定之。

正額錄取人員未報到或新發生缺額時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(二) 放榜

110 年 8 月 18 日(星期三)下午 16:00 前放榜，並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及本校網頁。報考人員可自行上網查看或打電話或親自到校查詢甄選結果，不得以未接獲錄取通知為由延後報到，並請依榜示事項辦理。如因個人疏忽造成權益受損，不得異議。

(三) 成績複查

110 年 8 月 19 日(星期四)上午 10:00 前，憑身分證親自以書面(附件 2)向本校學務處提出申請，逾期不受理，本校於接獲申請後隨即查核，並以書面告知複查結果。

(四) 報到

經錄取人員應於 110 年 8 月 20 日(星期五)上午 10:00 前攜帶報名所需證明文件正本至本校接受審查，完成資格審查程序(須親自辦理，不得委託)，逾時未接受審查或審查未通過者，取消甄選錄取資格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。

十一、僱用方式及期間：

(一) 臺中市豐南國民中學(稱為甲方)應與溫水游泳池管理員(稱為乙方)簽定約用契約書，約僱契約自甲、乙二方簽字之日起生效，約滿即日失效，約期中乙方如因特別事故必須於約滿前離職時，應於一個月前提出申請，經甲方同意並依規定辦理離職手續後始得離職，否則致生損害時，應負賠償責任。甲方在乙方經甲方考評不及格時須提前解僱者，應以書面通知乙方。

(二) 僱用期間自機關通知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另僱用原因消失應即無條件解僱，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。

(三) 經錄取後，儘快取得臺中市營業場所衛生管理人員證，藉故未取得者，應即無條件解僱，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。

十二、待遇：溫水游泳池管理員報酬在約僱期間內，按本市 110 年度核定本校約用人員經費辦理(月薪約 31,175 元，並得享勞健保、年終獎金)。

十三、游泳池管理員工作內容如下：

- (一) 泳池水質與環境、機房維護管理事項。
- (二) 配合溫水游泳池開放，擔任救生人員。
- (三) 配合辦理各項泳池輔導及訪視事項。
- (四) 每日填寫泳池管理相關紀錄表件。
- (五) 兼辦泳隊行政業務。
- (六) 其他校務交辦事項。

(七) 上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08:00 至 17:00，12:00~13:00 為休息時間。

十四、乙方於約僱期間應按規定上下班(上下班時間於僱用契約另訂)，不得遲到、早退或曠職，如有違背者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(一)曠職者應扣當日報酬

(二)連續曠職三日以上或累計一年內達十日以上者，即予解雇。

十五、給假規定：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聘僱人員給假辦法規定辦理。

十六、乙方在受僱期間，不適用公務人員俸給法、考績法、退休法、撫卹法之規定，其在受僱期間內因病或因公死亡者，得酌給撫慰金，其標準依照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十七、甲方應於乙方到職後，依規定期限辦理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及提撥勞退儲金。

十八、乙方受僱期間，應遵守甲方之服勤規定，並接受甲方之各項考核。

十九、乙方應出席甲方有關游泳教學事項之會議或集會與規定。

二十、乙方非經甲方轉呈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同意，不得兼任校外職務，並依「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借調及兼職要點」規定辦理。甲方在不影響工作推動之原則下，得同意乙方參與單項運動項目有關之進修或學術研討活動。

二十一、本甄選簡章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 110 年溫水游泳池管理員甄選報名表

准考證編號：\_\_\_\_\_（請勿填）

110 年 月 日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							性別			(三個月內脫帽證件照)2吋1張	
									生日	年	月		日
現職	(請填服務單位及職稱)	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現職人員				
住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						
電話	(O):( ) (H):( )												
	手機：												
項目	序號	檢附之證明(請於空格內填入資料)									審核結果		
											有		無
基本證件與證照(50%)	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 (10分) (未註明出生地者,應另檢附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1分,黏貼證件資料表)											
	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歷證明:_____大學(高中)_____系所 其他_____ (20分)											
	3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救生員證(有效期限達110年)類別:_____ (20分)											
特殊證照與表現(20%)	4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練證 級別:_____ (10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指導學生參加比賽得獎證明:_____ (5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_____ (5分)											
相關證照資料(20%)	5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中市衛生管理人員證書(有效期限達110年) (10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_____ (10分)											
相關經驗年資(10%)	6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年資證明文件 _____年 (10分)											
切結書	7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考人員切結書(附件4)											
填表人簽章													
審核人員簽章													

## 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 110 年溫水游泳池管理員甄選

## 成績複查申請表 (正表)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※收件編號： \_\_\_\_\_

准考證號碼		姓 名	
電話號碼		傳真號碼	
聯絡地址		E-mail 信	
申請複查項目		機關複查結果 (由本校填寫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試—書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試—口試			
申請複查 _____ 項			

※本聯由豐南國中留存。

申請人簽章： \_\_\_\_\_

## 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 110 年度溫水游泳池管理員甄選

## 成績複查申請表 (副表)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※收件編號： \_\_\_\_\_

准考證號碼		姓 名	
電話號碼		傳真號碼	
聯絡地址		E-mail 信	
申請複查項目		機關複查結果 (由本校填寫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試—書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試—口試			
申請複查 _____ 項			

※本聯由豐南國中加蓋戳印後，交還申請人留存。

申請人簽章： \_\_\_\_\_

## 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各欄資料請填寫清楚，正副表不可裁開且所填之內容應相同，如有不同則以正表為準；申請複查項目務請劃記。
- 二、申請複查時間：110 年 月 日 (星期 ) 上午 8 時起至 10 時。
- 三、申請方式：持國民身分證及填具本申請表親自向臺中市立豐南國中申請複查。另須檢附限時掛號回郵信封一只，貼足 32 元郵資並寫妥收件人姓名、地址及郵遞區號。

附件 3

## 委託書

本人因故無法親自報名貴校辦理之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 110 年溫水游泳池管理員甄選，今委託 先生（小姐）代理報名

此致  
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

委託人： (簽章)  
身分證字號：  
住址：  
電話：

受委託人： (簽章)  
身分證字號：  
住址：  
電話：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

## 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 報名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 110 年溫水游泳池管理員甄選，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，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。

- 一、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辦理應聘手續者。
- 二、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。
- 三、經發現有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 10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。
- 四、同意 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 致

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

立切結書人：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處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

## 具 結 書

具結人\_\_\_\_\_為擔任 臺中市立豐南國中，茲聲明本人確無「公務人員任用法」第二十六條（各機關長官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不得在本機關任用，或任用為直接隸屬機關之長官。對於本機關各級主管長官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。應迴避人員，在各該長官接任以前任用者，不受前項之限制。）之情事，若有違反，或有不實情事者，願負法律及契約責任，特立具結書為證。

此 致

臺中市立豐南國中

具 結 人 ：

身分證字號 ：

戶籍所在地 ：

聯 絡 電 話 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